

[Special Contributions]

Hei Ma: A Tripartite Role as Translator, Author, and TV Producer: An Interview with Hei Ma by Wang Zuyou

¹WANG Zuyou ²Hei Ma

¹Taizhou University, China

²China Media Group, China

Received: March 18, 2025

Accepted: April 2, 2025

Published: June 30, 2025

To cite this article: WANG Zuyou & Hei Ma. (2025). Hei Ma: A Tripartite Role as Translator, Author, and TV Producer: An Interview with Hei Ma by WANG Zuyou. *Asia-Pacific Journal of Humanities and Social Sciences*, 5(2), 001–005, DOI: 10.53789/j.1653–0465.2025.0502.001

To link to this article: <https://doi.org/10.53789/j.1653–0465.2025.0502.001>

Abstract: Hei Ma, whose original Chinese name is Bi Bingbin, is a senior translator, novelist, and TV producer. He is one of the speakers for the “Contemporary Intellectuals Public Lecture Series” inaugurated by Prof. Wang Zuyou. After the lecture, Mr. Hei Ma accepted an interview by Prof. Wang Zuyou to expand in retrospect on his forty years as translator of D. H. Lawrence, writer and TV producer. Mr. Hei Ma expounds his unremitting exertion to his designated literary aims and tripartite role as translator, author, and producer as a process in “pursuit of a luxurious spiritual world” at the expense of some material gains and much leisure time. His career story serves as a source of inspiration for our foreign language learners and literary researchers.

Keywords: Translator; Writer; TV producer

Notes on the contributor: WANG Zuyou, male, Han nationality, Ph.D., professor, Ph.D. supervisor, School of Foreign Languages, Taizhou University, Jiangsu Province, and director of the Institute of cross-cultural Communication, specializes in American literature and literary translation.

Notes on the interviewee: Hei Ma, whose real name is Bi Bingbin, is an experienced translator and writer. He used to work as a literary editor and TV producer. He has translated and published many of Lawrence’s novels, essays, poems, and other works, which have been collected into a ten-volume book, *The Collected Works of Lawrence*. He has also translated and supplemented Lao She’s *The Four Generations of the Same Family*. He is the author of sixteen novels, including *Mixing in Beijing*, *A Thousand Miles of Sin*, and a collection of prose essays, *On the Tower of Babel* etc. The movie of the same name, *Mixing in Beijing*, won the Hundred Flowers Award of the People’s Cinema.

三駕馬車和諧行——黑馬訪談錄

¹王祖友 ²黑馬

¹泰州學院外國語學院;²中央廣播電視總臺

摘要: 黑馬,本名畢冰賓,是資深翻譯,作家、電視製片人。是「當代知識份子公益講堂」系列第四十講邀請的主講人。講座之後,筆者請黑馬先生對他自己翻譯、寫作和電視製片等方面的經歷做了全面深入的闡述,他的經驗之談包括:娛樂、社交上必要的「犧牲」,是為了奢侈的精神世界的「捨得」,這種對藝術事業全心奉獻的人格,給所有外語工作者、研究者提供了非常有價值的啟發和指導。經他審核、修訂,特將通過微信對他所做的書面訪談刊發,以饗讀者。

關鍵詞: 翻譯;作家;電視製片人

前言

2024年8月30日星期五晚19:30-21:30,「當代知識份子公益講堂」系列第四十講邀請到了著名翻譯家、作家、學者和電視製片人黑馬(本名畢冰賓)老師介紹了自己將老舍先生的長篇小說《四世同堂》後十六章散佚原稿從英譯稿回譯成中文,使這部文學名著完璧的翻譯歷程。以此為契機,筆者跟黑馬通過微信聯繫,向他提出了一些對外語研究和外語工作者有普遍意義的問題,經過他耐心細緻地回答以及後期審核、修訂,生成這篇珍貴的訪談錄,特刊發於此,以饗讀者。

王祖友:這次您應邀參與「當代知識份子公益講堂」活動,更多的人對您表示關注,可見翻譯和傳播關係密切,您可否就您的翻譯工作作進一步闡述?

黑馬:謝謝。我從事翻譯應該是歪打正著和水到渠成的事。我是恢復高考第一批即77級英語本科生,那時學英語實用性很強,就是苦練「聽說讀寫譯」五個基本功,畢業去向是當實用的口譯、教師、導遊等,填補十年運動造成的英語人才荒。所以上學時也沒有什麼超現實的理想,就是把英語基本功練好,準備當萬金油。那幾年的基本功練習還是很管用的。但作為文學愛好者,總感覺自己最好將來能做專門的文學方面的工作才更符合自己的心願。到大學二年級時,看到各個大學都開始招收少量的研究生了(就是楊武能、盛寧那批人),我也看到了自己的方向,那就是將來去考研究生,深造,以後應該可以做外國文學研究方面的工作。當時我能看到的「典範」就是社科院外文所裏的一批著名人士,希望自己也能向那個方向努力。畢業前如願以償考上了研究生,我就打算套用外文所的模式,也學著李文俊、宗璞等人的樣子,專門研究一個外國大作家,在選擇論文方向時就選定了當時尚未廣為人知但似乎又「名聲可疑」的勞倫斯的作品。但畢竟是省級師範大學的研究生,畢業分配的方向基本就是去一般高校的外語系做英語教師,不可能進入外文所那樣的機構做研究。於是我就選擇去出版社先從編輯做起,在那個資訊閉塞的時代,編輯工作接觸面廣,可以接觸到李文俊這樣的名家組稿,同時也是學習的好機會。這個時候我就發現,像勞倫斯這樣的名家名著在中國基本沒有譯文,如果我只是苦心孤詣寫作論文,得到發表的機會不會太多(那時的刊物只有學報和《外國文學研究》一家專業刊物),寫作專著似乎還沒有那樣的權威話語權,於是感到我的出路應該是從翻譯勞倫斯的作品做起,翻譯本身就是深度閱讀,更是真正的研究過程。於是就從中短篇和散文隨筆做起,開始翻譯

勞倫斯了。事實證明這樣的情勢下的選擇是適合我的境遇與個人的愛好和追求的，翻譯出版量多了之後，對勞倫斯作品的解讀角度和深度都會與之前迥異，逐漸隨時有一種「勞倫斯牧師」的感覺，就知道，翻譯是通向理解和感同身受的正確路徑，於是就一直做了下來。當然，我後來的職業是電視片中譯英並作了譯製片的製片人，表面上看工作耽誤了勞倫斯翻譯研究，但其實大量的中譯英實踐對保持自己的英語語感和水準是有幫助的，讓英語成為工作語言，成為自然的思維語言之一，對英譯中自然也有裨益。還有我沒有停止從本科時期就進行的小說散文詩歌寫作練習，出版發表了一些作品，這對我體察翻譯中的作家的創作心態和創作機制更有幫助，讓我以一個「同行」的同理心去熱愛、體悟另一個作家的甘苦，同時也向他們學藝。

王祖友：您通過「回譯」譯補完璧老舍先生《四世同堂》足本是您翻譯事業上的一大創舉，我想著在全國都是獨一無二的，在全球也是難得一見的吧？

黑馬：嚴格說「回譯」本身並非創舉。多年前林語堂的多部用英文寫的小說都翻譯成了中文，那屬於「無本回譯」的範疇，但那個時代沒有「回譯」這個概念。我有幸在 1991 年就跟隨老師勞隴先生回譯了林語堂的長篇小說《朱門》。當時唯一的追求就是，既然是林語堂寫的中國故事，翻譯時就必須有林語堂那樣的口吻，或者至少是個老派作家的口吻，要有民國氣韻。恰好勞隴是民國初年生人，他翻譯上半部，為我做出了榜樣，我就儘量步其後塵，亦步亦趨。估計類似的回譯也還有一些。只是這次老舍《四世同堂》散佚的後十六章英文譯稿在時隔七十年後意外被發現，再回譯，因為老舍崇高的文學地位和世界性的感召力，使得這次回譯行為成了一個現象級的事件。這都是老舍本身的勢能所致。如果換成某個普通作家的作品，估計就沒有典型意義了。可以說老舍先生用自己作品的遭遇給文學界帶來轟動性的景觀，也為文學翻譯界提供了「回譯」的最佳機遇和範例。這樣的事雖然不是首次，但其效應確實是空前的。

王祖友：勞隴先生回譯了林語堂的長篇小說《朱門》，您回譯老舍《四世同堂》散佚的後十六章英文譯稿形成老舍《四世同堂》足本，請問您從勞隴先生得到哪些教導？您在哪些方面超越了先生？

黑馬：勞隴先生是我本科翻譯課老師，可以說我對文學翻譯最早的認識都來自勞隴。他那時並無高深的理論，總強調的一點就是「no context, no text——無上下文則無本文」，讓我們翻譯任何作品首先關注與文本有關的文化歷史及個人背景等，分析透了再翻譯，譯文儘量少翻譯腔，更不要有西化句子和西式語法表達方式等，而且是為我們每個人都批改翻譯作業，言傳身教，強調實踐性。讀研時我與他南北相隔，但他也沒有放棄對我的指導，時有通信。畢業後他又帶我翻譯《勞倫斯傳》和《朱門》，是我的師傅。勞隴學富五車，學貫中西，淹通古今，他和他那個時代的老先生的學養我輩實難望其項背，能偷得三分已屬慶倖。尤其在中國古典文學方面，我這個七十年代的中學生一路揠苗助長，實在慚愧，絕不敢翻譯與中國古典文化有關的作品。也只能在老師的教育下，斗膽發揮一下，自稱自己遵從他的 no context, no text 的理念前提下自創自己的理論為「語境化的歸化法」「超越信達雅的嘗試」——「contextualized domestication, based on and beyond the classic Three Principles」，以新時代的語感翻譯現代小說，算是揚長避短，另闢蹊徑而已。而回譯老舍《四世同堂》恰恰因為作品以北京口語化方式寫就，是大眾化作品，而我的小說《混在北京》恰好是現代北京口語化的作品，出版社認為我適合對其做回譯，我也認為在這方面有底氣和底蘊，就不揣譎陋接了這個工作，算是又一次揚長避短的實踐，絕不敢認為超越老師。

王祖友：您創作的長篇小說《混在北京》多年過去依然是經典，根據本書改編的電影曾獲大眾電影百花獎。您說您的小說《混在北京》「恰好是現代北京口語化的作品」，可否以您的創作為例闡述現代北京口語化的作品的特徵？

黑馬：北京話寫作文學作品似乎是一種寫北京市井故事的基本特徵。但對北京話的使用還是分層次的。如有寫純粹老北京子孫的胡同生活或「大院生活」的，作家會調動很多北京傳統方言語彙，現在稱「北京話水準測試」級的北京方言土語。那樣的作品應該是特別有北京特色的，外地人甚至都很難看懂。還有一種就是以日常北京口語（接近正常的普通話但夾雜北京方言土語）寫作的作品，這種作品北京人和外地人都

能欣賞,但不失方言特色。《混在北京》因為主要人物都是八十年代進京和留京的外地年輕知識份子,他們在正式場合講標準普通話,生活中則操一口帶有北京方言的口語普通話。比如「翻扯,形容人發火、翻臉。逗牙籤子,開玩笑的意思,與『逗咳嗽』、『逗悶子』、『逗哈哈兒』都是一個意思。」但他們不會使用特別土的胡同串子北京話如形容漂亮女孩是「尖果兒」之類相對流行的辭彙。我利用翻譯老舍的機會,總結了二百多個北京話例句,曾發表在一家學報上,也收進我的書《巴別塔上》。錄幾處例子,這就是日常北京口語,外地人也能看懂,但普通話就不這樣說了:C27 起早兒(rose early-2),努著勁兒坐起來(exert himself to sit up-2),他是祁家的盼頭兒(the hope of-3)。C28「別為那些小事兒煩我,仨瓜倆棗兒的,我金三爺都懶得動活兒。」(for the sake of three grains of sesame and two dates, I will not trouble to move my legs. -1),嘿兒嘍著孩子(with the child on his neck-4),做出格兒的事(go out of his way purposely-5),在日本人面前混個臉兒熟(to show himself before the Japanese-5),沒法兒不(這是北京口語的表達方式 could not but-6)小矜個兒,小鼻子小眼兒(short men with small noses and small eyes-6),到了兒(finally-13)。(C27,指原版 27 章,-2,指第二段,依此類推)

王祖友:這還真是京味十足呢。《巴別塔上》聽起來像是與語言、翻譯有關,實際上是什麼樣的書呢?

黑馬:隨筆集,側重翻譯讀書寫作類。

王祖友:是您的學術「史記」?

黑馬:就是平日隨意寫的,趕上他們出一套書,就捏到一起湊一本。

王祖友:翻譯、寫作、電視製片是您事業的三駕馬車? 他們之間的關係您是如何平衡的?

黑馬:基本上就是我生活的三個組成部分了。翻譯和寫作是我的精神支柱,我靠這個活個精神,沒有它我肯定不快樂;電視製片(包括轉型前的出版社編輯工作)是我的職業,它讓我有了基本的生活保障和財務自由。但我的文學事業也有相應的稿酬回報,並非通常人們理解的做文學要「甘於清貧」。我的職業是英語電視節目製作,包括了英語翻譯、配音、英語電視直播的導播和節目監製,我還做過英語節目出境記者,這恰恰是英語專業人理想的對口工作,它不僅僅是稻梁謀,也給我很大的快樂,那就是一個外語人的學以致用,我因此能在日常生活中部分地保持英文思維方式,這對我從事英譯漢也自然是大有幫助。我僅僅是學以致用之外,又多出了文學的追求,比較奢侈。這樣一來,這三部分在於我是有機的存在,不存在難以平衡的問題,就是一種有機的生活方式。唯一需要調配的是時間。工作之外的大部分時間肯定是花在寫作和翻譯上,下班後的時間,一年中的一百多天雙休日、法定節日和法定休假肯定絕大部分用在這上面,生活簡單,基本沒有旅遊(時而外出的講座也能代替旅遊),很少社交活動,就是為了保證充足的寫作和翻譯時間。當然這是必要的「犧牲」,是為了奢侈的精神世界的「捨得」。當然生活中就是最普通的人,沒有什麼公權力可尋租,也因此生活中會受到很多挫折。但我相信塞林格的一段話並用它與同道共勉:「The mark of the immature man is that he wants to die nobly for a cause, while the mark of the mature man is that he wants to live humbly for one.」這段話很實在,意境高,姿態低,它鼓勵我放飛自己卑微的理想,腳踏實地,不忘詩與遠方,碼字不停,從一篇一本書慢慢做起,著作等身,細流成河。這是因為從很小的時候在小城小街的大雜院裏就萌發了未來要出版自己的書的念想,既然選擇了這個理想並且逐漸做到了,就不存在平衡什麼了,所有的捨得都是為了那個本不該有但最終實現了的奢侈理想。

王祖友:作為外語人,您的生活方式應該是大多數外語人夢寐以求的。電視製片對一般人來說是比較神秘的活動,能否結合您的經歷具體談談,給感興趣的朋友做些「科普」。

黑馬:其實學外語,以自身聽說讀寫譯全面發展的基本功為基礎去投身任何別的事業都是可能立住腳的。我當初在出版社做翻譯類圖書編輯本來是專業對口的理想工作,而且已經出版了兩本勞倫斯的長篇小說,發表了自己的小說和幾篇論文,出版了第一本紀實文學集,《混在北京》馬上就要出版並改編為電影。所以我對那個工作是很留戀的,就是想像巴金當年那樣,自己當出版人同時自己也是作家和翻譯家。但不出

幾年,就趕上1992年中國加入國際版權公約後翻譯作品需要花外匯買版權(以前是可以隨便翻譯出版的),又不能只出公版書,我所在的出版社主業不是譯文,就打算停止譯文的出版工作,我就事實上等於失業,雖然也給我安排了別的工作並做了科長。但我還是不捨得自己的英語專業就此荒廢,準備調動工作,到處應聘應考。有個新興的大銀行看上了我,說正在物色一個總經理辦公室的中英文秘書,我考慮到自己的文學愛好,就沒有答應,知道給幾個老總當秘書雖然日後發展前景可觀,但那樣就沒有我的文學空間了。可我想去的社科院外文所給我的公開回答是他們開始招收博士,我僅僅有碩士學位就不考慮了。這時我考電視臺的結果出來了,準備錄用我,去做文旅電視片的英文版,也就是把已經播出的一些中文節目翻譯後,配音、打英文字幕,做成英文節目對外播出,而不是我預料中的去做英語新聞節目的記者和編輯。待我去工作上手不久,就發現電視臺的工作變數很大,其實都是媒體人的工作,必須有萬金油的素質,需要臨時抽調做什麼就要能稍加學習馬上上崗。那之後因為工作需要,我還做過出鏡記者,做過大型直播節目的演播室導演,如香港回歸時我在香港一個月拍攝專題新聞節目,有時是下基層做報導,節目播出時有在國外的同學看到我站在江蘇鹽城的稻田裏拿著話筒在做現場英文解說,就很驚訝說你一個學文學的人怎麼轉行這麼徹底。我回答說學文學的才要敢於行動才能有生活供自己去寫小說啊。果然在江浙一帶的私人合資企業的採訪啟發了我的小說中一些情節的寫作。我還採訪過一些各界要人,如香港幾所大學的校長,都是英文採訪英文播出。自然隨著年齡和資歷的增加,我後來還是又轉回到譯製片製作的崗位,做了製片人和節目譯審,但這個崗位不是什麼行政崗位,是純粹的技術工種,每一道工序都要監管到位,最終是播出稿件的審讀和節目完成版的英文配音錯誤和字母錯誤的修改,全部完成後提交總監制批准播出,是節目品質和語言品質的把關人。這正是我們外語專業聽說讀寫譯五大基本功加電視製作的English+工作,做得得心應手,也受到很大的鍛煉。我們很多同學畢業後以英語做基礎,去從事外貿、旅遊、金融、廣告等等,同樣都是經過一陣學習和磨合得已安身立命,但前提是英語(外語)的功能沒有丟,而且都是需要外語打底的工作。我轉向電視傳媒也是這樣,只是比較早。現在很多大學的外語專業都同時學習一個第二學位,已經成了趨勢,就是利用外語的特長,做與外語有關的工作,而不是簡單地當翻譯。一個傳統的只會一門外語的人可能在職場上很難找到合適的工作了。

王祖友:您在前面提到——很少社交活動,就是為了保證充足的寫作和翻譯時間。當然這是必要的「犧牲」,是為了奢侈的精神世界的「捨得」。可否把這理解為您的生活哲學?

黑馬:也談不上生活哲學,開始就是為了節約時間,做自己理想中的事,畢竟出版是有合同約定期限的,必須按時交稿。久而久之,人就會產生慣性,習慣就成了自然,也可能就成了生活的哲學,性情也可能得到改變。

王祖友:生活習慣或者生活哲學可能是職業或事業成敗的一個基本因素,感謝您分析自我、分享經驗,對於年輕一代的外語人,您有什麼贈言?

黑馬:現在情勢與四十年前應該完全不同了。但有一點沒有變,那就是學好一門外語(最好還粗通一門第二外語)能幫助我們融入更廣闊的世界,「內宇宙」與「外宇宙」都獲得極大拓展,讓中外文化在自己身上產生和諧的文化間性,從而提升自己的文化人格和品質。

王祖友:說到人格,我補充一個問題。有人認為:藝術家在創作中探索自我和自主性,寫作是用某種方式忘卻自身,從而發現更加令人滿意的人格自我,開始思考「觀點」和「信仰」,您是不是也有同感?

黑馬:有的。但更簡單的是福斯特所說,他要寫的是「自我,我厭惡的人和我想成為的人」。

王祖友:謝謝您讓我感覺到一個有良知的文化人的人格魅力!

黑馬:您過獎了!